2020-05-27 아주대 중국정책연구소 Bunker ｜ 중국 싱크탱크 및 학계 ｜ 서민혜

● 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 – 상해국제문제연구원(SIIS)

**全国人大涉港决定必要且紧迫**

**전인대의 홍콩 관련 결정이 필요하고 시급하다**

来源：http://www.siis.org.cn/Research/Info/5024

作者:  张建（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台港澳研究所港澳研究室主任)  |   时间:  2020-05-23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将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的议案。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台港澳研究所港澳研究室主任张建对中评社表示，**全国人大从国家层面推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是贯彻落实宪法和基本法有关维护国家安全的规定和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部署的需要，这一决定具有必要性、紧迫性。**
  张建提到，近年来，“港独”的肆虐、反对势力对香港的“揽炒”、修例风波的发生以及外部势力深度介入香港事务等凸显了香港在维护国家安全方面存在的法律漏洞和工作缺失，也凸显了建立健全维护国家安全法制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回归23年来，香港仍然没能就中央授权的基本法第23条进行立法，给香港、给国家带来了巨大的国际安全冲击和隐患。作为中央事权的国家安全问题，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既有权力也有责任从国家安全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中央政府对香港维护国家安全具有“兜底”的责任和义务。香港内外敌对势力在香港的大肆活动已经严重危害国家安全、损害国家利益、冲击香港的稳定，有关活动仍在肆无忌惮地进行，造成的危害也仍在持续。
  张建指出，全国人大的决定不是修改基本法，也不是取代或废除基本法第23条关于国家安全立法的规定。全国人大的决定也表明了香港特区仍要尽早完成基本法23条规定的立法责任。全国人大的决定对香港行政、立法、司法都有约束力，也有监督权，从长远看，全国人大的决定无疑将改善当前香港国家安全的局面，当然短期内还会有不少暴力行为、外部势力还会加大介入力度。
  张建认为，全国人大的决定只是加强维护国家安全的第一步，后续还有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立法、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每一步都是必要的、重要的，都是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步骤和举措。全国人大决定在本次“两会”通过后，有关各方就要按照决定的要求开展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比如香港特区行政长官向中央提交维护国家安全工作的报告，比如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在维护国家安全方面也要全国人大决定的精神为依据。中央政府及有关部门要监督香港执行全国人大的决定。未来中央也会在香港设立维护国家安全的机构。当然，目前香港特区政府仍要依据已有的法律加强执法，使《刑事罪行条例》、《社团条例》、《公安条例》、《官方机密条例》等已有的法律发挥维护国家安全的效力。同时，健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机构设置、力量配备，加大执法，“止损”国家安全隐患。
  谈及美国就全国人大关于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决定作出反应，张建表示毫不意外。他提到，即使没有这个决定，美国也会以其它借口介入香港事务，以香港作为牵制中国的工具。但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是中国的内政，是中国政府履行依据宪法和基本法在香港进行维护国家安全的行为，跟美国没有任何关系。反观美国，近几十年来，特别是“九一一”事件以来，通过大量的国家安全立法构建了涵盖立法、执法、检控、审判以及罪犯改造等各个方面极其严密的国家安全法律制度体系。
  何以中国在自己的领土上维护国家安全，美国就要做出强烈反应？对此张建强调，这是因为全国人大的决定直接触到了美国的痛点。多年来，特别是香港回归以来，美国“积极”介入香港事务，甚至以其国内立法作为插手干预香港事务的依据，并将其常态化、制度化，进而以损害中国利益、香港利益，维护美国自身利益为目的。去年修例风波期间，特朗普直接把香港作为筹码与中美贸易谈判挂钩。全国人大决定对以美国为首的外部势力介入香港事务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反制，依法防范、制止和惩治外国和境外势力利用香港进行的分裂、颠覆、渗透、破坏活动。未来一段时间，中美在香港将有一场介入与反介入的斗争，这场斗争将是长期的。
  张建亦指出，全国人大关于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决定不但不会影响、损害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而且会增强、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有四点原因：**一是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需要健全的法治作为基础。**但当前香港在维护国家安全方面的漏洞和法律缺失，使得香港国际金融中心面临内部和外部的冲击，特别是香港内部存在的一些以瘫痪政府运作为目的的反对势力以及外部将香港作为筹码和棋子来制衡中国的反华势力，他们正是香港国际金融中心面临的最大威胁。只有有了更加明确的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以及执行机制才能更好地打击这些破坏势力，维护香港的地位。
  **二是国际社会包括美西方在香港拥有大量的利益存在，大量的投资者在香港经营企业、从事商务活动，只要这些利益存在是合法的，国家都会予以保护**。而全国人大维护国家安全的决定以及未来的立法都会保护国际社会在香港的合法利益。国际社会在香港的合法利益存在是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各方合法的利益都得到保护才能更加确保香港的金融中心地位。
  **三是绝大多数港人的自身利益与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密切相关、相辅相成。只有香港繁荣稳定，港人的利益才能得到更好地保障乃至“增值”。**反之，如果不能确保香港金融中心地位的安全，港人的利益也会受损。
  **四是中国的发展与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相互促进，只有维护好香港金融中心地位的安全才能更好地发挥助力国家发展的功能，香港也才能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中获得发展的机会**。但香港的国家安全隐患威胁着国家的发展、威胁着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如果不及时消除这些隐患，势必在未来产生更大的冲击，使国家发展利益、香港利益受损。

● 中国国际问题研究院 - 중국국제문제연구원(CIIS)

**唯有科学是战胜病毒的最好武器**

**과학만이 전염병과의 전쟁에서 승리할 수 있는 무기이다**

来源：http://www.ciis.org.cn/chinese/2020-05/22/content\_41160861.html

作者：徐可(中国国际问题研究院国际战略研究所研究实习员) ｜ 时间：2020-05-22

原文载[中国报道网](http://sdjd.chinareports.org.cn/szbd/2020/0507/14818.html)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中国人民守望相助，勠力同心，不仅在国内作出了艰苦卓绝的斗争，还在国际上驰援众多国家，派出专家和医护人员，捐赠医疗物资。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当中，中国本着对本国人民负责、对世界人民负责的态度，尽最大努力将疫情范围控制到最小、死亡人数控制到最低，经验宝贵，贡献巨大。然而，在国际舆论场上，仍有杂音此起彼伏，对病毒起源地问题的争论夹杂政治倾向，污名化言论甚嚣尘上。客观来说，这些言论对全人类抗击疫情工作是十分不利的。

**“病毒起源地”——一个科学问题**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湖北省武汉市首当其冲。然而，病毒起源地是一个严肃的科学问题，追溯病毒起源的科学方法是通过病毒基因测序进行遗传进化树分析，即使武汉市是疫情初期集中爆发的地方，也不能说明武汉就是病毒的起源地，病毒仍有可能是从其他地区被带来武汉的。例如著名病毒学家管轶教授团队在来自马来亚穿山甲(pangolins, Manis javanica)的样品中发现了与新冠病毒高度相似的病毒，实验样本来自2017年8月到2018年7月广东海关缴获并留存的马来亚穿山甲，其主要分布地为东南亚。尽管这只是众多理论当中的一种，但确实为解答新冠病毒起源问题提供了科学的思路和依据。目前对于这一问题，世界各国专家学者仍在研究当中。

病毒学是一门科学，科学是科学家的事业，有关此次新冠疫情的诸多医学、病毒学学术论文都是世界各国专家的智慧结晶，关于病毒究竟起源于哪里，学界尚有争论，少数人根据自己的“常识”或对科学的浅薄认知，去强行解读、乱扣帽子，不仅不能解答“病毒起源地问题”，反而会给抗疫国际合作添乱。让科学的归科学，把寻找病毒起源地的工作交给科学家去做，真相终将会水落石出。

**病毒起源地没有所谓的“原罪”**

一些人对病毒起源地问题异常关心，但他们其实并不关心科学，而是更关心政治，关心如何把“病毒起源地”的帽子给中国扣好。一些政客毫无根据地声称病毒起源于中国、武汉，甚至在舆论场上使用“中国病毒”“武汉病毒”，就是为了将矛头指向中国，借以掩盖自己抗疫不力的事实，甚至妄图让中国为他们的错误买单。

这些人理论的立足点可以归纳为“病毒起源地原罪论”，即病毒起源于哪个地方，它就自带了洗脱不掉的罪责，如此一来，不管该地为全世界抗疫作出了多大的贡献和牺牲，都是理所应当地在“赎罪”，不应褒奖，甚至还有人借此声称要向他们口中的“起源地国家”索赔。

然而这种意图对起源地污名化的“原罪论”恰恰是世卫组织所极力反对的。《世卫组织发布新型人类传染病命名最佳实践》明确指出，“在疾病名称中应当避免的术语包括地理方位(比如中东呼吸综合征、西班牙流感、裂谷热)、人名(比如克罗伊茨费尔特——雅各布病、恰加斯氏病)、动物或食物种群(猪流感、禽流感、猴痘)、涉及到文化、人口、工业或职业(如军团)和可煽动过度恐慌的术语(如不明、致命、流行)”。对此，世卫组织卫生安全助理总干事Keiji Fukuda博士表示：“近年出现了若干新型人类传染病。使用‘猪流感’和‘中东呼吸综合征’等名称因对某些群体或者经济部门造成的污名化而产生了意想不到的负面影响。”因此，“中国病毒”“武汉病毒”这种“地名+病毒”的叫法根本就是与世卫组织精神相悖，既不科学也不道德。

除了近来极个别哗众取宠之论外，目前学界已基本达成共识的一点是，新冠病毒不可能是实验室里制造出来的。世卫组织发言人法蒂拉·沙伊布也表示，现有证据表明新冠病毒绝非实验室或人为制造，因此也就不存在人工投放的可能性。既然如此，不管病毒起源于哪个国家或地区，就都不是某个个人或组织蓄意而为的结果，也就没有所谓的“原罪”可言。对于这场大疫来说，每个国家和个人都是受害者或潜在受害者。政府也好，个人也罢，都不应歧视、污蔑、攻击起源地国家，这是国际社会应该形成的共识，这需要政治家的呼吁和推动。

**面对病毒这一全人类共同的敌人，应有命运共同体意识**

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3月31日表示，新冠肺炎大流行是二战以来最严重的全球危机，他对大流行可能引发世界各地的冲突表示担忧。面对危机，人类该怎么办?科学家在医学与病毒学领域刻苦钻研，政治家结合本国国情采取行之有效的抗疫举措并加强国际合作，本质上反映了一个问题，即全体社会成员应该协调一致，在自己的领域内作出贡献。在这场战斗当中，全人类应该是一个战壕里的战友，通力配合，同仇敌忾，而共同的敌人只应有一个，那就是新冠病毒。

在此之前，如果还有人对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抱有怀疑甚至是攻击态度的话，这次席卷全球的疫情想必给这些人上了生动的一课。事实证明，在全球化不断加深的背景下，世界各国紧密联结，程度之深前所未有，人类命运休戚与共。疫情爆发之初，一些未受波及的国家对中国的抗疫举措指指点点，如今却自顾不暇;而在中国，近期的境外输入疫情也提醒着我们不能掉以轻心。事实证明，面对这场异常严峻的全球公共卫生危机，没有国家能置身事外、独善其身，哪怕剩下一个国家还在抗击病魔，这场战役就不算结束，其他国家就有可能受到波及，甚至疫情重起，前功尽弃，更不用说疫情导致停工停产，社会经济发展严重迟滞，遭受严重破坏的世界贸易和产业链也要随着疫情消退才能恢复重启。

在当下，“命运共同体”一词无比鲜活生动又发人深省，在这个共同体当中，每个国家、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协调合作，同舟共济。人类社会应该避免内耗，把更多精力和资源投入到抗疫上来，把人类的命运紧紧地握在自己手中。

尊重科学、避免歧视、命运与共，都是十分浅显的道理，值此战疫正酣之时，国际社会应当就此达成共识。唯有如此，我们才能携起手来，共同赢得这场战疫最终的胜利。